

证券代码：831640

证券简称：碧沃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碧沃丰生物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范德朋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张斌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根据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表现，编写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并结合 2023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总经理编写了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碧沃丰生物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碧沃丰生物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7,797,917.40 元，净资产为-6,509,581.63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3,195,2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数。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续贷人民币 339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斌先生、公司董事范德朋先生及控股子公司碧沃丰工程有限公司无偿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张斌先生继续以其持有的 125 万股公司股份为该笔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贷款事宜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最终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范德朋为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碧沃丰生物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碧沃丰生物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